

证券代码：874225

证券简称：凯龙洁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刘正丽女士、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任命刘正丽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王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独立董事江涛先生、崔瓶女士因任期将届满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正丽女士、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正丽，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一级建造师（机电）。1988.8-2007.12，在邓州市教育局任教师；2006.6-2010.5，在新疆宝石花兴塔石油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巴州兴塔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任塔里木油田勘探事业部预算员（2006.6-2007.12 兼职）；2010.5-2018.5，在新疆博瑞能源有限公司任会计；2015.11-2024.6，在库尔勒卓洋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负责人（兼职）；2018.5 至今，在新疆弘瑞达纤维有限公司及新疆弘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8年5月至2020年3月全职，2020年3月至今兼职）；2020.3 至今，在新疆瑞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2020.9 至今，在新疆弘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兼职）；2021.1-2023.11，在四川中致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职）；2022.7 至今，在新疆浩泰昌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兼职）；2023.3 至今，在新疆月星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负责人（兼职）。

王磊，男，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执业律师。2007.8-2008.3，在中国联通吐鲁番分公司任职员；2008.12-2009.3，在新疆华龙会计师事务所任职员；2010.1-2019.10，在国家税务总局和静县税务局任科员、副所长、所长；2020.5-2022.3，为新疆正通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22.4 至今，为新疆同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独立董事任命有助于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因原独立董事江涛先生、崔瓶女士任期即将届满，为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选举刘正丽女士、王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符合《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新疆凯龙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